**附件3**

**桂林市全州县2022年县直中学第二次公开招聘教师**

**面试方案**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桂人社发〔2011〕155号)、《关于印发〈桂林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细则〉的通知》(市人社发〔2012〕80号)、《全州县2022年县直中学第二次公开招聘教师公告》等文件精神，结合本我县实际工作需要，特制定桂林市全州县2022年县直中学第二次公开招聘教师面试方案。

**一、面试原则及目的**

贯彻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在县纪检监察部门的指导和监督下，严格按规定的程序组织进行，确保公开招聘教师面试工作的质量和正常秩序。

通过面试考查应聘人员的专业基本素质和适应职位要求的能力，了解和鉴别应聘人员身体、心理、思想品德、发展潜力等情况，确保择优选拔人才。

**二、面试对象**

2022年报考桂林市全州县县直中学第二次公开招聘教师岗位，并通过笔试入围的报考人员。

**三、面试方法、程序及时间安排**

**(一)面试时间**

2022年8月2日8:00—18:00。

**(二)面试地点**

全州二中高中部校区(湘山寺隔壁)。应聘人员务必于面试当天上午7:20前到达指定地点集中签到，迟到者视为自动放弃，取消其面试资格。

**(三)面试形式及内容范围**

1.面试形式

采用模拟课堂教学(以下简称:试教)。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合格为60分以上(含60分)，面试成绩不合格的，不予聘用。其中按1∶1比例进入面试的报考人员，面试成绩必须达到70分以上才能进入考核程序。

**2.内容范围**

模拟课堂教学内容:现行各学段相应学科教材，主要考察考生的专业素质、心理素质、仪表仪态、言语表达、思维品质等教学基本素养和教学设计、教学实施、教学评价等教学基本技能。详情如下:

**初中教师**

**以八年级春季学期，即八年级下册现行教材为准（其中化学为九年级现行材料），具体版本如下。**

⑴初中思想政治品德:道德与法治八年级下册(人民教育出版社);

⑵初中语文:语文八年级下册(人民教育出版社);

⑶初中数学:数学八年级下册(湖南教育出版社);

⑷初中物理:物理八年级下册(广东教育出版社、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⑸初中生物:生物学八年级下册(人民教育出版社);

⑹初中历史:中国历史八年级下册(人民教育出版社);

⑺初中地理:地理八年级下册(湖南教育出版社);

⑻初中英语:英语八年级下册(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⑼初中体育:体育与健康八年级全一册(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⑽初中音乐:音乐八年级下册(简谱、五线谱，湖南文艺出版社)。

⑾初中信息技术：八年级下册（广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⑿初中化学:九年级上册(科学出版社、广东教育出版社)**

**高中教师**

以高一春季学期，即高一下学期现行教材为准，具体版本如下。

⑴高中语文:高一语文必修下册(人民教育出版社)

⑵高中数学:高一数学必修二册(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⑶高中英语:英语必修第二册(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⑷高中生物:生物学必修2遗传与进化(人民教育出版社)

⑸高中历史:历史必修中外历史纲要(下)(人民教育出版社

⑹高中地理:地理必修第二册(人民教育出版社

⑺高中心理健康:心理健康教育读本(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⑻高中物理:物理必修第二册(人民教育出版社))

**特别提示:参加面试的应聘人员请务必自行准备好相应教材和参考用书，考点不为考生提供任何备课用书。**

3.时间要求

应聘人员务必于面试当天上午7:20前到达全州二中高中部校区(湘山寺隔壁)指定地点集中签到。

4.面试的组织及程序

(1)面试考点分别设立考生候考室、备考室、面试室、考生考后休息室、考务办公室等。面试期间，对面试考官和报考人员实行封闭式管理。严禁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进入备考室和面试考场。

(2)考生在候考室抽签确定面试的先后顺序。按抽取的面试顺序号依次进入备考室进行备考。备考时间为30分钟。备考结束后，由引导员带入考场试教。面试时间为10分钟，面试结束后，自行到考生休息室等候面试成绩。

(3)每个考场设考官5名(其中主考官1名)，计分员1名,核分员1名，监督兼计时员1名。面试由主考官主持，评分采取百分制。面试结束后，每位考官根据考生面试情况，参照评分标准，独立评定其每一个测评要素的得分。考生最后得分为各考官有效评分的平均分(分值保留小数点后2位小数，第3位小数按四舍五入方法处理)，经现场核分及监督人员核算后，交主考官审核签字生效。

(4)成绩公布:相同学段相同学科同一岗位面试结束后，由面试考务工作人员当天现场公布面试成绩。

(5)考试总成绩的计算。

考生的考试总成绩=(教育学与教学法基础知识笔试成绩+教育心理学与德育工作基础知识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

**四、考核(8月15日前)**

1.考核人选的确定。按照同一岗位报考人员考试总成绩，从高分至低分按1:1比例确定考核人选。同一岗位招聘职数末位出现总成绩并列的报考人员，以面试成绩高者确定为考核人选;若面试成绩也一致的，以教育学与教学法基础知识考试成绩高者确定为考核人选。

2.报考人员的考核工作由招聘单位和招聘单位主管部门组成3人以上的考核组负责考核。着重考核报考人员的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修养、业务能力、遵纪守法情况(需要到公安部门去查实)、工作实绩、岗位匹配等。同时要对报考人员资格条件进行复查。

3.考核组应当广泛听取意见，做到全面、客观、公正，并据实写出考核材料。考核结论必须针对考核内容，经规定的程序，依据事实和法定的事由作出，以主观推测和认定作出的考核结论无效，招聘单位必须重新组织考核。

4.考核工作原则上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

**五、体检**

1.经考核合格的报考人员，按照1:1的比例进入体检程序。体检工作按照《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关于进一步规范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执行，体检标准参照最新的《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执行，有国家制定的行业体检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按《公务员录用体检特殊标准(试行)》执行的体检项目均不进行复检。对有当日当场复检要求的体检项目，复检按照公务员录用体检的有关规定执行。报考人员对其他体检项目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7日内向招聘组织部门提交复检申请，经批准后进行复检。复检只能进行一次，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复检内容为对体检结论有影响的项目。体检费用由体检对象自行承担。

2.体检工作。由桂林市全州县教育局负责组织报考人员的体检工作。组织体检时，要做到认真负责、程序严格、组织严密、公开透明。体检医生与体检者有回避关系的，应予回避。对于体检中违反操作规程、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渎职失职，造成不良后果的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处分。对在体检过程中，弄虚作假或者隐瞒真实情况致使体检结果失真的体检者，不予聘用或取消聘用。

报考人员无故不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视为自动放弃体检资格。

考核、体检不合格或自愿放弃考核、体检者，即被自然淘汰，在报考同一职位且面试成绩合格的报考人员中按照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递补。没有递补人选的，由全州县教育局批准，取消该职位招聘计划。

**六、公示、聘用**

1.拟聘用人员名单同时在桂林市教育局网站（http://jyj.guilin.gov.cn/）、全州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glqz.gov.cn/>，即“公共服务栏→就业创业→毕业生就业”）网站上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公示期内举报有违反本《公告》规定并查有实据的，不予聘用;对已办理了聘用手续后又查实有不符合招聘条件的，由招聘单位主管部门和同级人社部门核准后，解除聘用。公示后因不予聘用或其他原因造成招聘岗位空缺的，可再次进行最后一次递补。

2.经公示无异议和异议无效的，由招聘单位填写《桂林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审批表》一式三份，经招聘单位主管部门和同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准，报桂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后，办理聘用手续，聘用手续须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拟聘用人员在接到聘用通知后15日内到单位报到上班，逾期不报到上班按自动放弃聘用资格处理。

3.招聘单位应与受聘人员签订《事业单位人员聘用合同书》。签订合同时间应以聘用通知下文之日起计算。签订聘用合同时可以约定试用期，试用期一般为3至6个月(无教师资格人员可约定1年)。受聘人员为初次就业的大中专毕业生，试用期可以延长至12个月。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间的工资福利待遇按国家和自治区有关规定执行。

**七、纪律与监督**

(一)桂林市全州县中小学教师公开招聘工作要做到信息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并接受纪检监察部门、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的监督，保障招聘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

(二)实行诚信报考制度。报考人员所提交的报考申请材料应当真实、准确，并遵守考试纪律。对弄虚作假、违反招聘考试纪律的报考人员，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5号)有关规定从严处理。

(三)实行回避制度。工作人员在公开招聘中，涉及与本人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近姻亲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招聘公正的，应当实行回避。

(四)严格公开招聘纪律，对有下列情形的，必须严肃处理:

1.报考人员伪造、涂改证件、证明，或以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报考资格的;

2.报考人员在考试考核过程中作弊的;

⒊招聘工作人员指使、纵容他人作弊，或在考试考核过程中参与作弊的;

⒋招聘工作人员故意泄露考试题目的;

⒌违反《广西壮族自治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五)报考人员在报名、笔试、面试、体检、考核等相关环节中有违纪违规行为的，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5号)处理。

报考人员出现手机使用违纪情形的，给予取消本次考试资格且5年内不得报考处理;在评卷中被鉴定为雷同试卷的，给予取消本次考试成绩处理。

(六)报考人员在报考期间，应及时从桂林市教育局网站了解最新情况，并保持通讯工具畅通，因个人原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考试聘用的，责任由报考人员承担。

(七)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工作人员，视情节轻重，给予调离工作岗位或相应的行政处分。

(八)本次招聘监督举报电话为:0773-2820032、0773-4822298。

**八、其他事项**

(一)考生在进入面试现场时，须按疫情防控要求，全程佩戴好口罩，并在工作人员的指引下，出示“广西健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码”，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37.3℃)后方可进入面试现场。有从国内外疫情中高风险地区返桂人员，须提供48小时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作出书面承诺(附件)方可进入面试现场。

(二)本公告由桂林市全州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全州县教育局负责解释。具体招聘岗位、招聘条件咨询等事宜，请与相关部门联系。

全州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0773-4817792

全州县教育局:0773-4819820

桂林市全州县中小学教师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22年7月27日

附件

**桂林市全州县2022年度公开招聘县直中学**

**教师面试个人疫情防控承诺书**

承诺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现居住地址:

2022年 月 日当天检测体温 °C

**填写旅居史、接触史等情况:**

1.近14天内是否接触过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或疑似感染者密接、次密接以及时空伴随者?

是□ 否□

2.近14天内是否前往过国(境)外，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

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市、区)或直辖市的街道/镇?

是□ 否□

3.近14天内是否参加过人员密集的聚集活动?

是□ 否□

4.近14天内是否前往过有本土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所在设区市或直辖市城区?

是□ 否□

5.提供48小时内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材料，是否真实?

是□ 否□

**在此郑重承诺:本人填报、现场出示和提交的所有信息(报告)均真实、有效，如有不实或不主动报告疫情相关事项，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承诺人(签名):

承诺时间: